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9日以书面传签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22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会成员发出。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调整为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并制定相关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架构，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提升公司ESG（环境、社会、治理）管理运作水平，同意将公司原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调整为“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并在原有职责基础上增加相应ESG管理职责等内容，相应制定实施《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议事规则》及《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环境、社会与治理（ESG）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

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的《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调整为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及上述两项制度及规则全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治理水平，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促进公司独立董事尽责履职，同意对《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行修订，并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制度全文已在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于宁波市鄞州区宁东路 269 号环球航运广场 39 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各项议案，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择机确定股东大会具体召开时间并安排发出召开股东大会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的事宜。

特此公告。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30 日